# 2024年短期摊位租赁合同(71篇)

来源：网络 作者：琴心剑胆 更新时间：2024-12-16

*短期摊位租赁合同一签订时间：\_\_\_\_年\_\_\_\_月\_\_\_\_\_日签订地点：鄂尔多斯市东胜区甲方(甲方)：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天\_\_\_\_\_\_元农贸批发市场有限责任公司(简称“铁西早市”)乙方(乙方)：根据《xxx合同法》、《xxx食品安全法》等有关法...*

**短期摊位租赁合同一**

签订时间：\_\_\_\_年\_\_\_\_月\_\_\_\_\_日

签订地点：鄂尔多斯市东胜区

甲方(甲方)：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天\_\_\_\_\_\_元农贸批发市场有限责任公司(简称“铁西早市”)

乙方(乙方)：

根据《xxx合同法》、《xxx食品安全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双方自愿协商，就农贸市场摊位租赁事宜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摊位基本情况

本合同所指摊位位于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铁西天\_\_\_\_\_\_元农贸市场(以下简称铁西早市)交易区摊位，具体位置以商户与市场协商的具体位置为准，面积㎡，市场规划要求经营范围。

第二条租赁期限

双方约定摊位租赁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_日交付至\_\_\_\_年\_\_\_\_月\_\_\_\_\_日期满。

第三条租金及交付时间、方式

该摊位租金为人民币(小写：)\_\_\_\_\_\_元整，以现金方式支付租金;并于本合同签订之日一次或分次缴清租金。

第四条摊位的转租

乙方转租摊位，应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如私自转租，乙方所交管理保证金甲方全部扣除，乙方的保证金不能作为第三方的管理保证金。同时由第三方向甲方缴纳转租剩余总租金10%的转让费以及摊位保证金。甲方同意转租的，乙方应当与第三人订立转租合同(必须经甲方签章方为有效)，转租期限应在本合同租赁期限之内。转租期间，本合同继续有效，合同效力及于第三人。

第五条摊位的调整

在市场运营过程当中，甲方对乙方均不做任何独家经营以及严格经营范围划分的承诺，甲方有权根据市场的实际情况进行调整，乙方不得无理纠缠，否则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终止协议。如因市场需要甲方对摊位进行调整，甲方应提前10日书面通知乙方，扩充摊位的行为甲方无需向乙方通知，扩充摊位数量的行为乙方也无权过问。调整摊位，乙方可以决定是否接受。接受调整的，双方应按调整后摊位的情况重新订立租赁合同。不接受调整的，提前解除合同，甲方应于30日内退回乙方已交付的多余租金及保证金。

第六条广告宣传

市场内建筑物即附属物属甲方所有，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在市场内张贴广告，如需做广告宣传申报市场管理办公室由市场管理办公室统一策划进行制作，进行区域内经营的商品进行广告宣传，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七条物业管理

市场的物业管理由市场管理办公室负责，物业管理费用(包括水、电、暖、卫生等费用)的承担方式为：

1、电：市场内有分支电表的商户，电费按照每月电表实际用电度数x1元计算由甲方管理人员收取;没有分支电表的商户按照每月甲乙双方均认可的用电数估值x1元计算由甲方管理人员收取，副食、面点、蛋糕区柜台电费按10元/月每节柜台收取。

2、水、暖、卫生费、治安费：一次性缴清。

第八条管理保证金

摊位交付之日,乙方需向甲方交纳管理保证金\_\_\_\_\_\_元整或者直接把试营业期间乙方缴纳的保证金或者订金转成此合同保证金。在租赁期内，管理保证金由甲方管理。只用于消费者权益以及早市规章制度和早市经营场所设施和设备的保障。

下列情况下，甲方可有权自行动用保证金进行处置或者处罚：

1、乙方与消费者就纠纷解决达成一致后却拒绝履行的;

2、乙方对消费者提出的的修理、重作、更换、退货、补足商品数量、赔偿损失等合法要求，故意拖延或无理拒绝的;

3、违反早市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或者损坏早市设施以及早市设备的。甲方使用管理保证金先行处置或者处罚后，可以要求乙方在\_\_\_3\_\_日之内予以补足。

第九条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权利

(1)制定市场管理规章制度，协助有关管理部门制止场内经营者制售假冒伪劣及其他扰乱市场经营秩序的行为;

(2)设立投诉点接受投诉并进行调解，配合消费者协会和有关行政管理部门对场内发生的消费争议进行调查与处理;

(3)设置符合规定数量要求的法定、合格的复检计量器具;

(4)制止场内占道、搭建、扩摊行为或者流动经营行为以及在市场规划区范围内的场外经营行为;

(5)制止乙方销售或提供不符合国家标准的塑料购物袋。

(6)开展有关法律、政策的宣传，组织场内经营者开展文明经商活动。

2、甲方义务：

(1)甲方有义务协助乙方办理相关部门规定的卫生、工商、税务等营业证、照，但是办证费用及日后产生的税费由乙方承担。

(2)确保市场的水电、消防、安全、卫生等设施符合使用条件，并按约定承担维修责任。

(3)保证场内通道畅通、通道卫生整洁，场外周边环境整洁;

(4)按约定做好市场的物业管理、维修等工作，保障市场正常经营活动的开展;

(5)履行食品安全法定义务，成立商品准入办公室，落实专人负责市场商品准入工作，明确入场经营者的食品安全管理责任，定期对入场食品经营者的经营环境和条件进行检查，发现相关违法行为，及时予以制止并报告工商行政管理等相关部门。

第十条乙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权利

(1)在甲方核准的经营范围内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有权拒绝甲方不合理的要求，并向有关部门反映;

(3)有权了解物业管理、管理保证金等有关费用的收取、支出等情况;

(4)\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乙方义务

(1)依法经营，诚信经营，参加甲方举办的有关法律、政策、消防安全的学习，遵守市场的各项规章制度，做到证照齐全，明码标价，亮照经营，照章纳税(费);

(2)不得销售《食品安全法》第28条规定的禁止生产经营的食品，包括假冒伪劣商品，“三无”商品，掺杂使假、以次充好商品及法律、法规禁止销售的其他商品;

(3)爱护市场设施，配合、协助甲方做好市场的物业管理工作，维护市场的秩序和安全;乙方需使用用电器具，必须先经得甲方同意方可使用，并自觉遵守市场用电管理规定。

(4)乙方购进商品，应当检验商品质量，按规定要求保存能够证明进货来源的原始发票、单证、合同等，建立进货台账。牲畜、禽类等按规定应当检验检疫的农产品，还应索取检验检疫合格证明等相关证明。

(5)乙方从事批发经营的，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购货者出具销售票据和其他有关凭证，并进行台账登记备查。

(6)乙方要及时记录商品准入台帐，记录完毕归档的台账可自行妥善保管，也可委托甲方代为保管，保存期不少于2年。

(7)自觉服从工商行政管理等相关部门对商品质量的抽检。经快速定性检测为不合格的商品，乙方应在有关管理部门的监督下自行销毁或作无害化处理;

(8)不销售、不提供不符合国家标准的塑料购物袋。

(9)乙方应服从管理方对商品划行归类的管理，保持商品陈列整齐划一，圈内货物陈列有序，保持摊位内部卫生，不在摊台衬垫杂物，不占道经营，不在摊位内及周边乱贴吊挂个人用品及杂物。

(10)乙方从事食品生产经营应当符合食品安全标准，并符合《食品安全法》

第27条要求。

第十一条责任的划分

1、因供电部门检修或者调度造成市场停电所导致的乙方经营或者商品受到损失，甲方不承担责任。

2、经营者乱拉电线造成人员伤亡的甲方不承担责任。

3、因经营者忘记关水龙头而导致自己或者其他商户受损失甲方不承担责任。

4、乙方多次违章屡教不改，不服从市场管理人员管理，甲方有权擅自将其清除出场，摊位另行安排，所有后果乙方自担。

5、乙方不按期缴纳租赁费、税费、电费、水费、卫生费、采暖费、治安费超过规定期限半个月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没收乙方的保证金，并要求乙方停业以及搬出市场。

6甲方未按约定履行维修、物业管理等责任，给乙方造成人身财产损害的，应承担赔偿损失的责任。

7摊位交付后\_\_1\_\_个月内,乙方未开业或者在租赁期内无正当理由累计停业\_\_\_1\_\_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已交租金按时间扣除后，剩余部分予以退还，不足部分，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8乙方从事违法经营活动，被有关管理部门处以吊销证照，或拒不执行出租方正当管理要求的，给市场声誉造成不良影响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9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将摊位转租他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并应向甲方支付年租金\_\_\_10\_\_%的违约金;因过错造成摊位严重毁损的，承担赔

偿损失的责任;

10乙方不服从甲方对市场内经营商品陈列、圈内货物摆放、占道经营、摊位卫生的统一管理，经甲方三次以上催告仍不予以改正，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1承租方不服从甲方的统一管理，擅自销售或提供不符合国家相关标准的塑料购物袋，经查证属实发现三次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2乙方未按相关规定对经快速定性检测为不合格的商品进行销毁或作无害化处理;经查证属实发现三次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3对严重失信经营者或者信用低下经营者，取消其下年度入市场经营资格。乙方被行政管理部门年度两次以上行政处罚的，或添加有毒有害物质的，列入市场经营者黑名单的，甲方有权将其清退出市场。

第十二条其他

(1)卖熟食或者直接入口食品的商户如果因为产品质量问题而导致的责任事故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2)甲方制定并且张贴明示的各项市场规章制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乙方同意遵守。

(3)以上合同文本所涉及的款项全部交清方为有效。

第十三条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也可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调解。协商、调解不成的，按以下第\_\_2\_\_种方式解决：

1、提交\_\_东胜区\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后做出补充约定，补充约定及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者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_2\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持有情况如下：甲方\_\_\_1\_\_\_份，乙方\_\_\_\_1\_\_份。

第十六条本合同所有条款解释权归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天\_\_\_\_\_\_元农贸批发市场有限责任公司(简称“铁西早市”)所有。

甲方：乙方：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电话：电话：

身份证号码：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代理人：

电话：电话：

\_\_\_\_年\_\_\_\_月\_\_\_\_\_日

**短期摊位租赁合同二**

出租方：

承租方：

根据《xxx民法典》、《xxx广告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就广告摊位的租赁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广告摊位基本情况说明本广告摊位地址位于：，本广告摊位大小：，

第二条：广告摊位用途本广告摊位只允许乙方用于产品的宣传，不得任意改变其用途，也不得因乙方从事广告宣传活动造成区域内环境破坏。

第三条：租赁期限：租赁期限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四条：租金该广告摊位租金每月为￥，大写：。租赁期间如遇市场变化，甲方未征得乙方同意不得任意调整租金标准。在此期间，如政府有关部门发生征收与本合同摊位有关的位置。未履行的广告费用需由甲乙双方共同承担。

第五条：付款方式乙方应于合同生效之日，向甲方支付定金元，租金按个月结算，由乙方在投入使用前天支付给甲方。

第六条：租赁期满租赁期满后，本合同即将终止，届时乙方须将摊位使用权退还给甲方。如乙方需继续租赁，则须提前15天书面向甲方提出申请，甲方在接到申请之日起10天内向乙方正式提出书面答复，如同意继续租赁，则续签租赁合同。

第七条：违约责任租赁期间，双方必须信守合同，任何一方违反合同规定，则按月须向对方缴纳月租金20%作为违约金。乙方逾期未交付租金的，每逾期一日，甲方有权按月租金的1%向乙方加收滞纳金。

第八条：提前终止合同如遇甲方因管理需要须提前终止合同时，应提前15天书面通知乙方，但甲方不得随意终止合租赁给其它商户。

第九条：争议的解决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甲乙双方同意提交仲裁，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第十条：其他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一条：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日期：

日期：

**短期摊位租赁合同三**

根据《xxx合同法》、《上海市房屋租赁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就乙方承租甲方所拥有的商铺事宜，

一、出租情况

1-1 甲方出租给乙方的的主要情况如下： 座 落：上海市\_\_\_\_\_区\_\_\_\_路\_\_\_号(弄)\_\_\_\_室(以下简称该房屋)。 建筑面积：\_\_\_\_\_\_\_\_平方米。 土地用途：\_\_\_\_\_\_\_\_\_\_。 结 构：\_\_\_\_\_\_\_\_\_\_。 楼 层：本房屋所在建筑共\_\_\_\_层，本房屋位于第\_\_层，有/无电梯。 装修情况：精装修房配家具和电器(清单见后)。 (简装修不配家具电器) (毛坯房) 该房屋的房产证及平面图复印件见本合同附件(一)。 甲方已向乙方出示原件,乙方确认复印件与原件一致。房地产权证证书编号：\_\_\_\_\_\_\_\_\_\_\_\_\_\_\_\_。

1-2 甲方作为该房屋的房地产权人与乙方建立租赁关系。签订本合同前，甲方已告诉乙方该房屋未设定抵押。甲方作为该房屋的房地产权人与乙方建立租赁关系。签订本合同前，甲方已告诉乙方该房屋已设定抵押(按揭)。甲方保证本租赁事宜已经抵押权人同意。若因抵押原因需要处分本房屋，双方同意按本合同第九部分解除本合同的条件的有关内容处理。 1—3 本房屋的产权共有人包括：\_\_\_\_\_\_\_\_\_\_\_\_\_。甲方保证所有产权共有人均同意将该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并与甲方共同在本合同上签字确认，出租的房屋没有权属纠纷。(产权共有人以授权的方式委托甲方签字，甲方保证授权委托书真实有效，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4 该房屋的公用或合用部位的使用范围、条件和要求;现有装修、附属设施、设备状况和甲方同意乙方自行装修和增设附属设施的内容、标准及需约定的有关事宜，由甲、乙双方分别在本合同附件(二)、(三)中加以列明。甲、乙双方同意该附件作为甲方向乙方交付该房屋和本合同终止时乙方向甲方返还该房屋的验收依据。

二、租赁用途

2-1 乙方向甲方承诺租赁该房屋作为乙方办公营业使用， 乙方保证遵守国家和本市有关房屋使用和物业管理的规定。

2-2 乙方保证在租赁期内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以及按规定须经有关部门审批而未核准前，不擅自改变上述约定的使用用途。

三、 交付日期和租赁期限

3-1 甲乙双方约定，甲方于\_\_\_\_\_\_\_年\_\_\_\_\_月\_\_\_\_日前向乙方交付该房屋。房屋租赁期自\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其中\_\_\_年\_\_\_月\_\_\_日至\_\_\_年\_\_\_月\_\_\_日期间的时间,甲方同意该段时间做为乙方筹备和装修时间,不计入正式租期。乙方同意为该段装修时间向甲方补偿人民币\_\_\_\_元。

3-2 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该房屋，乙方应如期返还。乙方需要继续承租该房屋的，则应于租赁期届满前\_\_\_个月，向甲方提出续租书面要求，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租金等租赁条件均根据当时的实际情况做相应调整。

四、 租金、支付方式和限期

4-1 甲、乙双方约定，该房屋每月租金总计为人民币\_\_\_\_\_\_\_元(大写：\_\_\_\_\_\_\_\_万\_\_\_\_\_\_\_\_仟\_\_\_\_\_\_\_\_佰\_\_\_\_\_\_\_\_拾\_\_\_\_\_\_\_\_元\_\_\_\_\_\_\_\_角整)。 该房屋租金\_\_\_\_年内不变，自\_\_\_\_年\_\_月\_\_日起，双方同意对租金标准进行调整，具体细节由双方根据当时的具体情况协商确定，双方同意租金调整幅度在\_\_\_\_\_\_\_%范围之内。租赁期满后若乙方需要继续租赁且甲方同意，双方可协商对租金进行调整。有关调整事宜由甲、乙双方在补充条款中约定。

4-2 乙方应于每月\_\_\_\_\_日前向甲方支付租金。逾期支付的，逾期一日，则乙方需按日租金的千分之\_\_\_\_\_\_支付滞纳金。

4-3 乙方支付租金的方式如下：乙方可以使用支票、现金支付房租。甲方收到乙方所交的房租后，应在3日内向乙方提供正式的租赁费发票。

五、 保证金和其他费用

5-1 甲、乙双方约定，甲方交付该房屋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房屋租赁保证金，保证金为\_\_\_\_\_个月的租金，即人民币\_\_\_\_\_\_\_\_\_\_\_元。 甲方收取保证金后应向乙方开具收款凭证。 租赁关系终止时，甲方收取的房屋租赁保证金除用以抵充合同约定由乙方承担的费用外，剩余部分无息归还乙方。

5-2 租赁期间，使用该房屋所发生的水、电、煤气、通讯等费用、房屋和设备日常维修由乙方承担。设备、房屋维修、物业管理费和其他有关费用，由甲方承担。(房屋日常费用指房屋日常发生的小的损坏所造成的维修费用，包括灯、门、水电、燃气设施以及其他属于甲方的设施。房屋出现大的、非乙方使用所造成的损坏所造成的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包括墙体裂缝、基础下沉、房屋漏雨渗水等。)

六、房屋使用要求和维修责任

6-1 租赁期间，乙方发现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_\_\_\_日内进行维修。逾期不维修的，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另外，属于甲方维修范围需要进行大修时，若因维修工作对乙方的营业造成较大和较长时间的影响，甚至导致乙方完全无法营业，甲方同意在乙方受影响期间适当减少或免除乙方的租金，具体减免比例由双方根据影响时间和影响程度协商确定。市政工程、道路和设施维修或公共部分维修所造成的影响不属于此范围，但双方同意根据实际情况通过协商的方式妥善解决。

6-2 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乙方拒不维修，甲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6-3 乙方保证按本合同规定合法使用该房屋，不擅自改变使用性质。

6-4 乙方保证不在该房屋内存放危险物品。否则，如该房屋及附属设施因此受损，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七、解除本合同的条件

7-1 甲、乙双方同意在租赁期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一) 该房屋占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依法提前收回的; (二) 该房屋因社会公共利益被依法征用的; (三) 该房屋因城市建设需要被依法列入房屋拆迁许可范围的;

(四) 乙方为自然人的情况下，若在租赁期内由于乙方发生人身意外事故导致意外死亡，根据国家法律，从人道主义角度考虑，乙方的家人、法定继承人可以要求继续履行本合同，也可以要求解除本合同而不必承担违约责任。 (五) 该房屋毁损、灭失或者被鉴定为危险房屋的;

八.违约责任

8-1 因甲方未在该合同中告知乙方，该房屋出租前已抵押或产权转移已受到限制，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负责赔偿。

8-2 租赁期间，甲方不及时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维修、养护责任，致使房屋损坏，造成乙方财产损失或人身伤害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8-3 租赁期间，非本合同规定的情况，乙方中途擅自退租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_\_\_\_个月的资金做为赔偿。甲方可从租赁保证金中抵扣。保证金不足抵扣的，不足部分则由乙方另行支付。

九、其他条款

9-1 租赁期间，甲方如需抵押该房屋，应当书面告知乙方，并向乙方承诺该房屋抵押后当事人协议以折价、变卖方式处分该房屋前\_\_\_\_日书面征询乙方购买该房屋的意见，并且处分该房屋须按照国家的有关规定办理。

9-2 若因政府调整规划等原因发生房屋拆迁，双方同意按照政府有关拆迁的规定协商处理善后事宜。

9-3 甲方应按照国家的规定向乙方提供租赁费发票。

9-4 乙方保证按照国家的有关规定合法经营，保证不在本房屋内从事任何违反国家法令、法规的事情;乙方房屋符合消防安全条例;若乙方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而受到政府部门的处罚，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承担全部损失。

9-5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本合同补充条款及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本合同及其补充条款和附件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铅印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9-6 甲、乙双方在签署本合同时，对各自的权利、义务、责任清楚明白，并愿按合同规定严格执行。如一方违反本合同，另一方有权按本合同规定索赔。

9-7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并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同等法律效力;协商解决不成的，双方同意选择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方式解决。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国籍： 国籍：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注册证明/身份证号码： 注册证明/身份证号：

产权共有人(签字)：

住址： 住址：

邮编： 邮编：

电话： 电话：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签名盖章： 签名盖章：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签约地点： 签约地点：

经纪机构名称(盖章)：

姓名(签字)：

资格证书编号：

补充条款：

**短期摊位租赁合同四**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xxxxxxxxxxxx身份证号：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xxxxxxxxxxxx身份证号：

甲、乙双方就下列房屋的租赁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房屋基本情况

甲方将位于xxxxxxxxxxxxxx市xxxxxxxxx区xxxxxxxxx小区xxxxxxx栋xxxxxxx单元xxxxxxx的住房出租给乙方。

第二条房屋用途

该房屋用途为租赁住房，乙方不得任意改变房屋用途。

第三条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自xxxxxxxxxx年xxxxx月xx日至xxxxxxxxxx年xxxxx月xx日止，租期为xxxxx年。

第四条租金

该房屋年租金为(人民币)xxxxxxxx万xxxxxxxx千xxxxxxxx百xxxxxxxx拾xxxxxxxx元整。根据市场行情，甲方有权调整下一年该房屋租金数目。

第五条付款方式

乙方先支付xxxxxxxx年租金和xxxxxxxx元押金给甲方，合计人民币xxxxxxxxxxxxxxxx元整(xxxxxxxx元整)，剩余租金于xxxxxxxxxxx年xxxxxx月xxx日前全部结清。

第六条交付房屋期限

甲方应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xxxxxxxx日内，将该房屋交付给乙方。

第七条甲方对房屋产权的承诺

甲方保证在交易时该房屋没有产权纠纷;有关按揭、抵押债务、税项及租金等，甲方均在交付房屋前办妥。交易后如有上述未清事项，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由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由甲方负责赔偿。

第八条维修养护责任

正常的房屋大修理费用由甲方承担;因乙方使用不善造成房屋及其相关设施的损坏,由乙方承担责任维修赔偿。

租赁期间，如因乙方原因发生被盗、火灾，屋内漏水，对甲方及周围邻居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负责。

第九条关于房屋租赁期间的有关费用

**短期摊位租赁合同五**

甲方(出租方) 电话：

乙方(承租方) 电话：

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就商铺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乙方自愿租用甲方位于 商铺，作为商业用途使用(以下简称“该商铺” )建筑面积 平方米。

第二条 租用的期限为 年，租期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第三条 租金、保证金及租金交付期限：

1 元正(￥元/月);第二年月租金为人民币： 元正(￥ 元/月);第三年月租金为人民币： 元正(￥ 元/月)。

2、以上租金是不含税价，如有关部门检查需办理出租手续等应交缴的一切税费由乙方缴纳(即开发票的税费)，但甲方需协助乙方办理有关的手续。

3、保证金：在本合同签订之日，乙方须向甲方交付人民币为保证金。

第四条 该商铺交付使用后所发生的水电费、物业管理费、有线电视天线使用费等有关费用，由乙方负责缴交，与甲方无关。如由于这些费用未交清而致使甲方被有关部门(公司)追讨滞纳金或罚金，则甲方有权从乙方所交纳的保证金中抵扣，并有权要求乙方补足该保证金的不足部分。

第五条 租赁期间，乙方不得转该商铺。如乙方确需转租，须经甲方协商同意。如乙方在未征求甲方同意的情况下，私自将房屋转租他人的，则甲方有权单方面宣布中止该合同，并有权将房屋收回另租他人。而乙方所交的保证金(即作为违约金)，一律不予退回。租赁期满，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优先续租权。如甲乙双方任何一方需提前中止本合同，均需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且违约方须向对方支付两个月的租金作为违约金。

第六条 双方责任：

(一) 甲方责任：

1、甲方须于年月日将该商铺交付乙方使用。

2、甲方保证该商铺交付使用时水电及排水排污线路管道畅通。

3、合同期满时，乙方须在租约期满之日退还房屋，同时经甲方验收该商铺无设备损坏及欠缴的水电费与物业管理费后十天内，返还乙方所交的保证金。

(二)乙方责任：

1、乙方应如期交纳租金。

2、租赁期间，所发生的水电费与物业管理费等，由乙方自行按时缴付。

3、租赁期间，乙方应自觉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物业管理规定，爱护并正确使用该商铺及内部设施，不得擅自改变该商铺的结构及用途。如乙方违反有关规定或超出其范围进行的活动，所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负。甲方可以此原因解除本合同，并不退还所收的保证金，及有权追偿由此而发生的一切损失的赔偿。

4、为确保用电安全，乙方不准私拉乱接电线，不准使用电炉等大功率电器(单个电器功率在1500瓦以上，空调、冰箱除外);如需使用，须向代电部门申报增加用电负荷，待批准及缴交增容费后，方能使用。

5、乙方不得擅自装修该商铺：如需装修，需经甲方同意，并一律不得改变该商铺的结构部分。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如不遵守本合同第六条第一款第一点的规定，则乙方缴交保证金的期限顺延;如超过十五天仍无法将该商铺交付使用，则乙方有权宣布本合同无效，甲方需无条件退还乙方保证金。

2、 甲方如不遵守本合同第六条第一款第三点的规定，则乙方有权向甲方收取滞纳金，每天按保证金的3‰计收。

(二)乙方责任：

1、乙方如拖欠租金，则每天按应缴租金的3‰交纳滞纳金;如拖欠租金达壹个月，则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和收回商铺，并有权拒绝返还保证金。

2、一切非自然因素造成成租用商铺及配套设施的毁损和故障，乙方应在退房前独自承担维修责任，否则甲方将动用乙方的保证金作为修复费用，在修理工程结束后，该保证金多退少补。

3、如乙方违反返本合同第六条第二款第三、四、五点，造成的一切后果与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解决。

第八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并在乙方缴交保证金之日生效。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

第九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短期摊位租赁合同六**

甲方：\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

根据《xxx合同法》、《xxx民法通则》的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规范商场经营行为，维护甲乙双方的合法权益，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合同双方及租赁物业位置及用途

1、甲方为本合同租赁物业之所有人，乙方为一独立，合法的经营人。本合同之租赁物业为商场内分隔的商铺摊位（以下简称租赁摊位).

2、甲方将位于本商场内层号共平方米的商铺摊位及附属经营设施租赁给乙方使用。（其中使用面积含公摊面积20%）。

3、乙方约定经营品种为未经甲方许可不得改变经营项目及经营品牌，乙方必须具有经营该产品的合法资质，授权书及相关证照。

第二条；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三条；租金及其它费用的交纳期限方式

1、商铺摊位租金每平方米每月\_\_\_\_\_/月。合同项下租金及总额为\_\_\_\_\_\_\_\_\_\_元/年（￥：\_\_\_\_\_/年）。

2、商铺摊位租金缴纳方式

（1）商铺摊位租金三个月按季度支付，在每一支付季度前十日交清。

（2）乙方在合同期限内所使用的电费。暖气费。空调费等费用。由甲方每月按租赁面积向乙方收取。乙方应在每月的30日前按甲方通知将当期应交水费，电费。管理费\_\_\_\_\_元/平方米及\_\_\_\_\_员工工资等费用交给甲方。

第四条：保证金

1、本合同签订之日，乙方应向甲方加纳现金形式的保证金\_\_\_\_\_元整（保证金不计息），以保证乙方全面履行本合同义务、维护甲方声誉、严格遵守《\_\_\_\_\_精品家具城管理条例》、积极承担经营者的义务。如违反上述义务有下列行为所产生的罚金、费用等有甲方直接从保证金中扣除。

（1）因乙方经营的产品或服务致使消费者主张赔偿金及相关费用的；

（2）因乙方的经营行为而发生人身、财产损害，权利人主张赔偿金及相关费用的；

（3）因乙方违反国家政策法规及违反本商场约定而被主管部门处罚或应承担罚金的。

2、甲方根据第2款扣除保障金后，乙方必须在五日内将保障金补至原数额。

3、合同终止后满一年，未发生因乙方经营而产生的纠纷问题，待乙方与权利人妥善解决后根据结果再行处理。

第五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利定制所有承租人必须遵守的真个商场相应的规章制度，并根据商场运作状况时调整租赁商铺摊位的租金。对乙方的经营活动进行统一管理、监督、检查、有权配合有关部门对乙方进行管理。甲方有权对乙方违反本合同及《\_\_\_\_\_品牌家具城管理条例》的行为做出批评教育、停业整顿、罚款、留置货物直至解除合同的处理。

2、甲方在下列情况下有权提前解除合同、收回租赁摊位并不承但任何责任，不退还乙方所交保证金与乙方已经缴纳的租金及各项费用。

（1）乙方违反xxx法律法规，进行违法活动，经书面警告仍不纠正的。

（2）乙方违反本合同规定，延迟、拒交商铺摊位租金、电费等各项费用，逾期10天以上的。

（3）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办理手续私自出租、分租、转让、转借、互相交换或以任何形式变相为前述行为的。

（4）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日起1个月无正当理由不开业的；乙方擅自停业持续3日以上15日以下的（乙方擅自停业15日以上按《\_\_\_\_\_品牌家具城管理条例》的规定执行).

（5）乙方违反工商、税务、物价、治安、卫生、计生、质量监督、计量等法律、法规及行政管理法规、受到有关部门处罚的。

（6）乙方冒用、借用甲方名称，或有其他使甲方声誉、利益受到较大损失的行为。

（7）乙方对租赁物业造成较大损失的。

（8）乙方违反《\_\_\_\_\_品牌家具城管理条例》，造成严重后果的。

3、甲方负责为乙方提供公共设施的维护、保养，公共面积部分的商场治保、安全防火以及卫生保洁工作。

4、甲方在公共部位设置集中用水处，乙方不得自行接用水管道至摊位处，违者必须自行拆除，经甲方通知不拆除的，甲方有权派人拆除并由乙方承担费用。甲方负责排接用电线路至乙方摊位处，在乙方租赁区域内，乙方可自行排接用电线路，费用自理，安装时必须符合国家电路安装规范。

5、甲方尊敬乙方的经营权利，负责维护商场正常的营业秩序，保护乙方的合法权利

6、在事先通知乙方情况下，甲方对商场内一切公共设施，均有权安排工作人员进行乙方营业间进行检查、维护和改建。（紧急情况下，甲方不受事先通知的限制）。

7、在乙方未交清租赁商铺租金、广告费、赔偿款等相关款项时，甲方有权对乙方的设备、货物、产品行使留置权。

第六条：违约责任

在合同履行期间，除法律规定和本合同的情形外，双方均不得中途终止本合同。双方中任何一方提前解除合同，应向对方一次性支付合同租金三个月的违约金。

第七条：争议的解决

1、本合同的解释权归\_\_\_\_\_品牌家具城所有。

2、凡因本合同引起的一切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合同任何一方可向晋城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补充条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补充条款：

甲方：\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

签约日期：\_\_\_\_\_\_\_\_\_\_\_\_\_\_\_签约日期：\_\_\_\_\_\_\_\_\_\_

**短期摊位租赁合同七**

出租人：（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

承租人：（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

身份证号码：

为繁荣市场经济，根据《xxx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自愿协商，就农贸市场摊位租赁事宜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摊位□商铺)基本情况

本合同所指(□摊位□商铺)位于\_\_\_\_\_\_\_市场\_\_\_\_\_\_座\_\_\_\_\_\_号出租给承租人做经营使用，形式为(□摊位□商铺)，按市场划行归市要求经营用途为\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 租赁期限

双方约定(□摊位□商铺)租赁期限为壹年，自20xx年1月1日交付至20xx年12月31日期满。

第三条 租金、押金及交付时间、方式

租金为 元/年 (即 元/季 元/月，缴款方式为：

1、□季度交付。先付款后使用，交付时间为每季末最后一个月二十五号前交纳下个季度的租金，逾期未交按每天所欠租金的5%向出租人支付违约金，超过7天未交纳租金，出租人有权解除合同，并没收合同履约保证金，出租人在作出解除合同的决定时书面通知承租人，承租人必须在接到书面通知三日内无条件退还所租赁摊位。

2、在本合同签订之日，承租人需向出租人交纳(□摊位□商铺)租赁合同履约保证金 元整，水、电押金 元整。承租人在摊位租赁期届满时，出租人扣除承租人所欠租金、垃圾清理费、水电费、违约金等费用后30天内，将剩余摊位租赁合同履约金和水电押金退还给承租人，且不计利息。

3、租赁期间水电费及垃圾清理费承担：水电费按市场管理规定收费标准收取。租赁期间，承租人用水、用电按每月水表电表的度数加上应分摊的损耗以及国家规定的水电牌价由承租人按照当地水电部门和出租人的要求按时付清(在抄表后5天内交清),逾期7天未交，出租人有权停止供水供电。如承租人需另行安装水电设备的，需向出租人提出申请，经出租人同意后方可安装，所需费用由承租人承担。同时承租人所承租(□摊位□商铺)的垃圾清理费由承租人承担。

第四条 摊位的调整

在租赁期间，如出租人因市场改造提升对(□摊位□商铺)进行调整的，出租人应提前60日书面通知承租人，承租人有权决定是否接受。接受调整的，双方应按调整后(□摊位□商铺)的情况重新订立租赁合同。不接受调整的，提前解除合同，出租人应退回承租人已交付的多余租金及押金。

第五条 出租人的权利义务

1、出租人权利

(1)制定市场管理规章制度，协助有关管理部门制止场内经营者制售假冒伪劣及其他扰乱市场经营秩序的行为;

(2)设立投诉点接受投诉并进行调解，配合消费者协会和有关行政管理部门对场内发生的消费争议进行调查与处理;

(3)设置符合规定数量要求的法定、合格的复检计量器具;

(4)制止场内占道、搭建、扩摊行为或者流动经营行为以及在市场规划区范围内的场外经营行为;

(5)督促承租人办理市场内经营(含以专营、专卖、总代理、总经销、特约经销等特殊经销形式经营)所需证照及有关手续，查验入场经营者的经营资格。

(6)开展有关法律、政策的宣传，组织场内经营者开展文明经商活动。

2、出租人义务

(1)确保市场的水电、消防、安全、卫生等设施符合使用条件并达到有关标准，并按约定承担维修责任。

(2)保证场内通道畅通、通道卫生整洁，场外周边环境整洁;

(3)按约定做好市场的物业管理、维修等工作，保障市场正常经营活动的开展;

第六条 承租人的权利义务

1、承租人权利

(1)在依法核准的范围内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承租人义务

(1)依法经营，诚信经营，参加出租人举办的有关法律、政策的学习，遵守市场的各项规章制度，做到证照齐全，明码标价，亮照经营，照章纳税(费);

(2)不得销售《食品安全法》第28条规定的禁止生产经营的食品，包括假冒伪劣商品，“三无”商品，掺杂使假、以次充好商品及法律、法规禁止销售的其他商品;

(3)爱护市场设施，配合、协助出租人做好市场的物业管理工作，维护市场的秩序和安全。

(4)承租人购进商品，应当检验商品质量，按规定要求保存能够证明进货来源的原始发票、单证、合同等，建立进货台账。牲畜、禽类等按规定应当检验检疫的农产品，还应索取检验检疫合格证明等相关证明。

(5)自觉服从工商行政管理等相关部门对商品质量的抽检。经快速定性检测为不合格的商品，承租人应在有关管理部门的监督下自行销毁或作无害化处理;

(6)承租人应服从出租方对商品划行归类的管理，保持商品陈列整齐划一，圈内货物陈列有序，保持摊位内部卫生，不在摊台衬垫杂物，不占道经营，不在摊位内及周边乱贴吊挂个人用品及杂物。

3、承租人的责任

(1)承租人要做好(□摊位□商铺)的安全、防火、防盗工作，不得在(□摊位□商铺)内使用明火的炊具，不能占用公共场地作经营或堆放货物杂物之用。因承租人责任发生的失火、失窃等事故并因此导致的损失均由承租人负责赔偿。

(2)未经出租方同意，承租人不得擅自改动，拆除(□摊位□商铺)内的建筑结构和装修设备。

(3)承租人负责保管，维护(□摊位□商铺)内的设备、设施，如有损坏，要及时维修，费用由承租人负担。

(4)承租人应积极协助配合出租方对(□摊位□商铺)、设备、公共设施的检修工作，不得妨碍检查和施工，更不得以此作为不交、少交或拖欠各项应交费用的理由。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出租人的违约责任

(1)未按约定时间或约定的面积、方位等提供摊位的，每逾期一日，按月租金的5%向承租人支付违约金。

2、承租人的违约责任

(1)未按约定交纳租金，每逾期一日，按应交纳租金的5%向出租人支付违约金。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交纳的，出租人有权解除合同。

(2)摊位交付15日内未开业或者在租赁期内无正当理由连续停业20日以上的，出租人有权解除合同。

(3)从事违法经营活动，被有关管理部门处以吊销证照，或拒不执行出租方正当管理要求的，给市场声誉造成不良影响的，出租人有权解除合同;

(4)未经出租人同意，擅自将摊位转租他人的，出租人有权解除合同，并应向出租人支付年租金10%的违约金;因过错造成摊位严重毁损的，承担赔偿损失的责任;

(5)承租人不服从出租人对市场内经营商品陈列、圈内货物摆放、占道经营、摊位卫生的统一管理，经出租人三次以上催告仍不予以改正，应向出租人支付年租金5%的违约金，出租人有权解除合同。

(6)承租人未按相关规定对经快速定性检测为不合格的商品进行销毁或作无害化处理;经查证属实发现三次以上的，应向出租人支付年租金5%的违约金。出租人有权解除合同。

(7)对年度信用等级为d级的严重失信经营者和连续两年度信用等级为c级的信用低下经营者，取消其下年度市场招投标资格。承租人被行政管理部门年度两次以上行政处罚的，或添加有毒有害物质的，列入市场经营者黑名单的，将其清退出市场。

凡有违反上述摊位合同约定者，出租人视承租人的违约约情节有权解除合同并没收摊位，承租人所交的租赁合同履约金、已交租金不予退回。

第八条：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承租人在租赁期内确需中途退租，应提前一个月向出租方提出书面申请，经出租方同意后，承租人须缴清应缴费用，承租人所交保证金无偿归出租方。

2、在租赁期内，如承租人提出将(□摊位□商铺)的承租权转租给第三者经营的，须经出租方审核同意，中途转租的，按承租人所交保证金的50%作为办理转租手续费用。

3、如因不可抗力或政府有关部门征用等原因，确需收回(□摊位□商铺)时，出租方须提前一个月通知承租人。承租人应无条件按出租方要求交还(□摊位□商铺)，所缴的保证金在扣清承租人应缴的费用后，将余额退回承租人(不计息)，如保证金不足抵缴承租人所应交的费用，则由承租人补足差额。

第九条 争议解决方式

1、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双方协商不成或调节无效，由出租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生效，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短期摊位租赁合同八**

转让方(甲方)：

身份证号码：

受让方(乙方)：

身份证号码：

房 东(丙方)：

身份证号码：

本协议经丙方同意，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场地转让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甲方将自己位于 怀化市鹤城区湖天一色红星村老屋冲7号咖啡馆 旁的洗车场地转让给乙方使用，并保证乙方同等享有甲方在原场地所享有的权利与义务。

二、甲方同丙方重新签定场地租赁合同。

三、场地转让给乙方后，场地交付甲方之前所有租金、水电费及其它费用，与乙方无关。乙方应履行原场地新定合同中所规定的条款，并且定期交纳租金、水电费及其他各项费用。

四、转让后场地现有的所有设备、家具等全部归乙方所有。

五、转让费共计人民币 贰 万元整。乙方在本协议签订之日一次性支付人民币 万元，余额人民币 万元。

六、甲方在签定协议后 年 月 日起将场地交给乙方使用

七、本合同一式叁份，双方各执一份，自叁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短期摊位租赁合同九**

甲方： 身份证号：

乙方：xxx 身份证号：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摊位转让达成下列协议，并共同遵守：甲方于20xx年2月28日前

将位于花园菜市的摊位(面积为平方米)转让给乙方使用，并保证乙方同等享有甲方在原有摊位租赁合同中所享有的权利和义务。摊位交给乙方

后，乙方同意履行该转让合同。乙方在20xx年2月28日一次性向甲方支付转让费共计人民币大写贰万伍仟元整(￥25000元)，上述费

用已包括(原有押金，20xx年的租金及转让费)相关费用。甲方不得再向乙方索取任何其他费用。转让后乙方继续以甲方名义经营摊位，但相

关费用及由乙方经营引起的债权债务全部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乙方接手经营前该摊位所欠一切债务由甲方负责偿还，与乙方无关。甲方应该协

助乙方办理该摊位相关证件的过户手续。甲方同意转让摊位，如由于甲方原因导致中途收回摊位，一切后果由甲方承担赔偿。本协议一式二份，甲

乙双方各持一份，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签字)： 年 月 日

**短期摊位租赁合同篇十**

出租方（简称甲方）：

承租方（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就下列事项订立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

一、本合同所指摊位位于 ，按市场管理要求项目经营。

二、摊位租赁期限为 ，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自合同租赁之日起 日内交付摊位（含摊位餐车一辆）。

三、摊位租金费用每月为 元，依照租赁期限合计费用（大写）： 元（小写 元），自合同签订之日一次性全部付清。

四、摊位餐车押金费用 元，租赁期满经甲方检查无损后退还摊位餐车押金。租期内乙方应爱护餐车及其他设施，不得损坏，如有损坏应负担全部修理费用或照价赔偿，租赁期满应完好归还承租的摊位及其他设施。

五、租期内水、电、卫生、管理等一切相关费用，由乙方支付。

六、租期内乙方需遵纪守法，不得违法经营，否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不退租金及押金。

七、其他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本合同一式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出租方一份，承租方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短期摊位租赁合同篇十一**

农贸市场是热闹的、繁荣的，也是人山人海的。里面各种菜的原料应有尽有：圆溜溜的patoto、绿油油的西兰花、品种繁多的肉类和让人垂涎三尺的啤酒鸭......看看就觉得眼花缭乱。

走进农贸市场，首先映入眼帘的是各式各样新鲜营养的蔬菜。我的目光迅速停落在我比较爱吃的西红柿上。西红柿穿着艳红发亮的外衣，里面包裹着诱人的果肉。规规矩矩地坐成一排，活像个大红灯笼，让人一见就生爱慕之心。

接着我的目光转到了美丽的西兰花身上。西兰花身穿绿色羽衣，在向他们的老朋友——花菜打招呼。再看看花菜，穿着黄色的斑点服，身材与西兰花长得差不多。把西兰花的花菜放在一起，过往的顾客都爱多看它们一眼。

除了这些蔬菜“明星”以外，还有一个活生生的“林妹妹”，那就是我们弱不经风的豆腐喽！我们的豆腐看上去是挺结实的，可是“人不可貌相”，豆腐的“体质”非常差，一碰就碎，也难怪我们说它弱不禁风了。

再往边上看，荤类就进入了我的视线内。肉类品种繁多，有猪肉、鱼肉、鸡肉和鸭肉等等。店主们满面笑容，一边切肉，一边大声吆喝：“卖肉啦！”还有一些其他的荤食：猪肝、猪舌头、鸡翅、鸡腿......

我突然听到一阵谈话声，顺声音看去，原来在一个肉摊子上，一个五十开外的妇女和一个年轻小伙子在讨价还价。妇女说：“猪肉再便宜一点吧。”

小伙子提着一块肉说：“这种肉本来就贵一点，我这里已经算便宜了，再便宜就亏啦！”

“那可不一定，前面有一家都便宜多了。”那妇人翘着嘴说。

“那家的肉不新鲜的，我这儿的肉新鲜、健康，包您满意》”

“那就算了。”那妇女转身便走。“我还是去别家看一看吧。”

“等等。”小伙子急忙喊道。“那我就便宜一点吧。”说完，小伙子就切下妇女要的那块肉。

那妇女拿着肉，心满意足的离开了。

农贸市场里也是有乐趣的。

**短期摊位租赁合同篇十二**

甲方： 食堂承包方

乙方： 电话：

为建设环境舒适、管理高效、经济实惠、服务文明的学生食堂，提高伙食质量和服务水平。根据《江西于都五中学生食堂目标管理要求》，丰富花式品种，确保基本伙食供应，让广大师生和消费者吃得“安全、放心”。现就摊位经营事项，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条款，共同遵守。

一、营业场所、期限

应乙方要求，甲方同意将 食堂 摊位，提供给乙方有偿使用，期限为 个月即从 20 年 月 日 至 20 年 月 日 止(具体以学校开学和放假时间为准)。寒、暑假期间营业，折旧费等费用另议另收。

二、经营范围、项目

乙方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乙方必须严格履行本合同经营项目品种为 。未经甲方同意，不许与甲方及其他摊位业主交叉混营，做损人损利竞争之事。违者给予1000元/次罚款。若甲方同意乙方新增经营项目品种，则另加收折旧费及其它相关费用。

三、征费项目、计费

1、乙方在合同期内按月向甲方缴纳场地折旧费用，按每月营业额的 % 计算收取。

2、表内水、电、气费据实计收，目前，水费 元/立方 ，电费 元/度 ，天然气 元/立方。如遇价格上涨，则随之上调。

3、服装、工号牌、招牌及广告或必备规范设施(如灭火器等)，由甲方统一订制(购)，其费用按实际金额分摊(期满后服装自行处理、工号牌交回甲方);自购炉灶锅台具(餐饮具盘碗筷、冰箱、消毒、风扇等)设备不绣钢化，其费用自理，期满后自行处理。

4、乙方须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人民币 贰万元(小写20，000元) ，不计利息。先交壹万元剩于壹万元从第一个月营业额中扣除。

5、期满不续约者，经甲乙双方认定资产无损坏，无违约行为或不良记录的，甲方将履约保证金如数无息退

四、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提供摊位及用餐大厅给乙方使用;水气表各 个、电表 个、卡机 台、单星盆池 台(含水龙头、漏塞、软管)及销售台 张等(具体以《设备用具交接表》为准);并负责收取水、电、气及餐具检测等费用。期满后甲方不负责乙方自购设备处理事宜。

2、甲方行使管理督查职责，对乙方的经营服务进行监督和管理，听取、收集学生对膳食服务意见，并及时通报给乙方。凡经有关部门检查，一学期内对须整改项目屡次不到位的，累计超过2次(含2次)或连续营业1个月(含)以上未达标者，实施严格的退出机制，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责令其退出。乙方经营业绩好，合作愉快，无不良记录的，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权。

**短期摊位租赁合同篇十三**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人:(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xxx合同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双方就租赁摊位的农产品贸易相关事宜，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

乙方租赁#号展位:\_\_\_\_\_\_

从\_\_\_\_\_\_\_\_\_\_\_\_\_\_

免租期从\_\_\_\_\_\_\_\_\_\_\_\_\_\_

本合同续签采用以下第种方式:

1、租赁期满后，乙方如需续租，应提前30天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应在租赁期满前书面答复是否同意续租。如甲方同意续租，双方应重新签订租赁合同。如甲方未在租赁期满前给予书面答复，则视为甲方同意续签租赁期限，租赁期限不确定，租金标准与本合同相同。

2、租赁期满，乙方未违约的，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租赁该房屋的权利。乙方无续租意向的，应在租赁期满前45天内书面通知甲方；如乙方违约，甲方应决定是否续租。

租金为人民币\_\_\_\_\_\_\_\_\_(一年/半年/季度/月)，租金支付方式为\_\_\_\_\_\_\_\_\_(现金/支票/汇票)。乙方应支付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

是否收取保证金由双方协商同意。

1、甲方负责的保险范围为:公众责任险、火险及相关必要的保险。

2、乙方自保范围为\_\_\_\_\_\_\_\_\_\_\_\_\_\_\_\_\_\_。

1 、依法制定治安、消防、卫生、用电、营业时间等各项规章制度。，并负责监督实施。

2、协助各级行政机关对违反相关规定的乙方进行监督、教育和整改。

3、向乙方提供约定的场地、相关配套设施和运营条件，以保证乙方的正常使用。

4、除非另有明确约定，乙方不得干涉乙方的正常经营活动。

1、有权监督甲方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

2、自觉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的监督管理。

3、按时交房租，承担一切税费。

4、场地内的所有设施都应得到很好的保护和合理的使用。如需变更，甲方应取得甲方同意，造成的任何损坏也应负责修复或赔偿。

5、如将该房屋转让给第三方或与其他承租人交换，应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并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营业执照不得出租、转让或出借。

6、甲方应提供甲方要求的本人或企业的备案材料。

7、在建筑立面和建筑内部非乙方租赁房屋内发布广告的权利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在上述范围内以任何形式发布广告。

8、租赁期内，乙方不得改变租赁物的用途。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按\_\_\_\_标准支付违约金:

1、未按约定用途使用场地，经甲方第二次书面通知仍未改正的。

2、进行其他违法活动累计2次或者被新闻媒体曝光并造成不良影响的。

3、擅自将房屋转租、转让或出借给第三方，或与其他承租人交换房屋。

4、未在30日内缴纳房租、水电、管理费等费用的。

5、违反融资融券合同的有关规定。

6、未经甲方同意，连续30日未开展经营活动的。

乙方或乙方因自身原因需要提前解除合同的，应提前30天书面通知对方，经协商一致后办理解除租赁手续，并按1000元的标准向对方支付违约金。如因甲方自身原因提前终止合同，除按约定支付违约金外，还应减少相应的租金，并退还押金及利息。

1、如甲方未按约定提供场地或水电等设施或条件，导致乙方无法正常使用，则相应租金降低。乙方有权要求甲方继续履行合同或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相应的损失。

2、如甲方未按约定投保，导致乙方相应损失未得到赔偿，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3、如乙方未按约定支付租金、水电费及其他费用，乙方应每天向甲方支付延期租金或费用的3%的违约金。

如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双方原因导致场地不适合使用或租赁，甲方应降低相应租金。场地无法恢复的，本合同自动解除，押金及利息退还乙方，双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1、乙方在租赁期内对租赁物业所拥有的设施享有专有权。乙方应负责租赁物业专用设施的维护、保养和年度审查，并确保在本合同终止时，专用设施将随租赁物业以可靠的运行状态返还给甲方。甲方有权对此进行检查和监督。

2、乙方应负责租赁物附属物的正确使用和维护，并应及时排除一切可能的故障和危险，避免一切可能的隐患。

3、乙方应在租赁期内爱护租赁物。如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租赁物损坏，乙方应负责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4、租赁期内，乙方如需对租赁物业进行改造或重建，必须提前向甲方提交改造及重建设计方案，该方案须经甲方批准，并报政府相关部门批准。如果改造和重建计划可能影响公共部分和其他相邻用户，甲方可对该部分计划提出异议，乙方应进行修改。改造和装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5、如果乙方的装修改造计划可能对租赁物业主体结构产生影响，需经甲方和原设计单位书面同意后方可进行。

如因解除或其他原因导致租赁期满未续租或提前终止合同，乙方应在租赁期满或终止后\_\_\_\_天内将甲方提供的租赁房屋及配套设施完好无损地归还给甲方。如乙方拒绝归还，甲方有权采取必要措施予以追回，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本合同所指的不可抗力是指无法预见、克服或避免并对一方产生重大影响的客观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洪水、地震、火灾和风暴等自然灾害，以及战争、动乱和政府行为等社会事件。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将事故情况告知另一方，并在10日内提供事故详细情况和合同无法履行或需要延期的书面资料，经双方同意后协商解除合同或暂时延期履行合同。

1、根据本合同发出的所有通知，以及双方之间的文件交换、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以书面形式，并可通过信函、传真、电报或亲自传送。如果无法通过上述方式送达，可以公告送达。

2、各方的通讯地址如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的，应当自变更之日起10日内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非通知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应责任。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没有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书面形式订立补充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或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_\_\_\_\_\_\_\_\_ 本合同以\_\_\_\_\_\_\_份合同副本应送交半吉行政村留存。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签名):\_\_\_\_\_\_\_\_\_\_\_

授权代表(签名):\_\_\_\_\_\_\_\_\_\_\_\_\_\_\_

在\_\_\_\_\_\_\_\_\_\_\_\_\_\_

签字人:\_\_\_\_\_\_\_\_\_\_\_\_\_\_\_

**短期摊位租赁合同篇十四**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使用权的摊位出租给乙方使用的事宜，双方协议如下：

第一条租赁内容

1.甲方将位于 摊位出租给乙方使用，摊位使用面积为 平方米;

2.甲方同意乙方从事经营 ，乙方增减经营范围需经甲方同意，乙方自行办理经营需要的执照及经营批文;

3.摊位需要的水、电、天然气、供暖及消防等设施由 方负责安装，摊位分户电表、水管、天然气及供暖测量表费用由 方承担。上述设备的运行及维修费用，包含在租金之内，乙方不再另行付费(可以不包含，自行约定)。

第二条 租赁期限为 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摊位，乙方应如期归还，乙方需继续承租的，应于租赁期满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双方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第三条租金及其它费用

1.摊位租金为每月 元(小写： )，合计每年 元(小写： );

2.本合同签订后 日内，乙方应向甲方支付 个月的租金和押金，押金为 个月租金，租金每 个月支付一次，乙方从第二次付款开始，每次在本月5日前支付;

3.自然原因造成的摊位损坏及照明灯光设施的故障进行维修、更换、保养由 方承担;

4.租赁期间，使用该摊位所发生的水、电、煤气、电话等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果没有要求甲方贴补费用则乙方只需交纳正常用量费用，水、电、气、暖计价标准按政府部门定价执行。乙方直接或甲方收取(选择其一)统一缴纳;

5.政府各单位、乡政府和村委会收取的城市管理费、消防安全管理费、教育附加等管理费由 方承担，政府部门收取的卫生费用由 方承担(缴纳方式是分开或者统一)。

第四条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乙方利用摊位销售伪劣商品和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以及损害消费者利益的行为进行监督，并报有关执法部门;

2.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摊位附属设施，因乙方使用不当致使摊位附属设施损坏的，乙方承担维修费;乙方另需增设附属设施或在超市门口及周围设立广告牌的，应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双方从实际情况出发，共同做好消防、安全、卫生工作;

3.租赁期内，对所租赁的摊位拥有合法使用权并按照约定交纳租金及其它费用，乙方为所租赁摊位的安全责任人，对该摊位使用安全和防火安全负责，并遵守超市内各项消防安全、用电安全管理规定，不乱接电源，不违章使用电器，违者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租赁期间，乙方应及时支付租金及其他费用，如拖欠不付满 个月，甲方有权每日收取欠款的8‰滞纳金，并有权终止租赁合同，造成的损失直接从押金里面扣除。

5.租赁期间，若甲方提前终止合同的，甲方应赔偿乙方个月租金和乙方搬迁费用;如乙方提前退租而违约，应赔偿甲方 个月租金且押金不退还。除本合同明确规定的终止条款外，任何单方面终止本合同皆视为违约，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 个月租金的违约金。

6.乙方不得擅自中途退租、转租、转让摊位。若有特殊原因，确需中途退租、转租、转让摊位，需经甲方同意;

7.乙方应爱护甲方超市内公用设施、维护摊容、摊貌及环境卫生，文明经商、礼貌服务，不乱堆、乱放、乱挂物品;

8.若租赁期内遇有政府强制拆迁的，甲方同意退还乙方未使用完期限的租金及押金，双方同意以争取双方利益最大化为原则共同应对拆迁事宜;

9.租赁期满后，甲方如继续出租摊位时，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续约权;如期满后不再出租，乙方应如期搬迁。

第五条纳税问题(选择其一)

1.乙方营业产生的各种税费由乙方直接缴纳，按照收取部门征收标准计算;

2.乙方营业产生的各种税费由甲方代为缴纳，按照收取部门征收标准计算。

第六条 本合同的某项条款需要变更时，必须用书面方式进行确定，接到函件方在10日内书面答复对方，10日内没有答复的视同同意，最后达成补充协议。

第七条 双方各自办理财产保险，互不承担任何形式之风险责任，若因一方造成火灾或其他经济损失的，责任方承担全部经济损失。

第八条 因拆迁等不可抗拒的因素引起本合同不能正常履行时，不视为违约，甲方应将乙方已预交的租金退还给乙方。

第九条 因一方原因使对方或超市无法正常营业，造成经济损失的，由责任方承担责任并赔偿相关方经济损失。

第十条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若发生纠纷，由双方友好协商，如协商不成时，可向超市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第十一条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或盖章后生效。

第十二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出租方：\_\_\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日期：\_\_\_\_\_年\_\_\_月\_\_\_\_日

附件：出租方和承租方的身份证复印件(承租方签并注明提供的时间)

说明：本合同是站在出租方的身份写的，很多条款对出租方较为有利，对承租方有利的条款较少，若对方提出同等的或可以接受的条款是正常的，若你接受则可以修改;

具体条款都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协商修改，感觉繁琐不好执行的可以修改，不必拘泥一、两个条款，只要可以承受即可。

摊位租赁合同（2）

本合同在\_\_\_\_\_\_\_\_\_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签订。合同双方为：\_\_\_\_\_\_\_\_\_（以下称为出租人）和\_\_\_\_先生／夫人／小姐（以下称为承租人）。

1、出租人同意出租，承租人同意租赁位于\_\_\_\_\_\_\_\_\_的店房\_\_\_\_\_\_\_\_\_间，房号为\_\_\_\_\_\_\_\_\_，电话号码为\_\_\_\_\_\_\_\_\_，租期为\_\_\_\_\_\_\_\_\_年，月租金\_\_\_\_\_\_\_\_\_元（\_\_\_\_\_\_\_\_\_币）。

2、在以上第1条款中所规定的租期，从出租人完成第3条款所有规定并在7天内通知承租方后开始生效。

3、出租人同意按以下具体规定完成该店房的维修工作\_\_\_\_\_\_\_\_\_。

4、在本合同签订之日，出租人已收到合计\_\_\_\_\_\_\_\_\_元的房租保证金。如果承租人某月逾期未交租金，承租人同意出租人立即从保证金中扣除应收款项作为租金。

5、承租人同意在每月\_\_\_\_\_\_\_\_\_日或在此之前付清租金。如果承租方违约，未在该期内付款，承租人同意本合同不经通知便可终止。

6、一切房屋、土地税均由承租方承担。

7、如果本店房在合同终止之前依法被没收，双方同意本合同遂告终止，双方不得向对方提出索赔。只要承租人还在本商店，承租人必须交纳租金，直至其搬出，把店房还给出租人为止。

8、承租人同意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支付租金，并向\_\_\_\_\_\_\_\_\_局缴纳电话费。

9、出租人同意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_\_\_\_年内不得增加租金。

出租人（签章）：\_\_\_\_\_\_\_\_\_承租人（签章）：\_\_\_\_\_\_\_\_\_

摊位租赁合同（3）

出租人：农贸市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人：\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xxx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就租赁摊位从事农产品贸易的有关事宜经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第一条租赁场地

乙方承租甲方板集农贸市场\_\_\_\_\_\_\_\_\_号摊位，面积\_\_\_\_\_\_\_\_\_平方米，用于农副产品交易。

第二条租赁期限

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共计\_\_\_\_\_\_\_\_\_年\_\_\_\_\_\_\_\_\_个月;

免租期为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第三条续租

本合同续租适用以下第\_\_\_\_\_\_\_\_\_种方式：

1.乙方有意在租赁期满后续租的，应提前30日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应在租赁期满前对是否同意续租进行书面答复。甲方同意续租的，双方应重新签订租赁合同。租赁期满前甲方未做出书面答复的，视为甲方同意续租，租期为不定期，租金标准同本合同。

2.租赁期满乙方如无违约行为的，则享有在同等条件下对场地的优先租赁权，如乙方无意续租的，应在租赁期满前45日内书面通知甲方;乙方有违约行为的，是否续租由甲方决定。

第四条租金

租金共\_\_\_\_\_\_\_\_\_元，实行\_\_\_\_\_\_\_\_\_(一年/半年/季/月)支付制，以\_\_\_\_\_\_\_\_\_(现金/支票/汇票)为租金支付方式;签合同\_\_\_\_\_\_\_\_\_日内乙方交\_\_\_\_\_\_\_\_\_元，\_\_\_\_\_\_\_\_\_年后再交租金\_\_\_\_\_\_\_\_\_元，然后依次交纳。

第五条保证金

是否收取保证金由双方协商约定。

第六条保险

1.甲方负责投保的范围为：公共责任险、火灾险及有关必须险种。

2.乙方自行投保的范围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七条甲方权利义务

1.依法制订有关治安、消防、卫生、用电、营业时间等内容的各项规章制度并负责监督实施。

2.协助各级行政管理机关对违反有关规定的乙方进行监督、教育、整顿。

3.应按约定为乙方提供场地及相关配套设施和经营条件，保障乙方正常使用。

4.除有明确约定外，不得干涉乙方正常的经营活动。

第八条乙方权利义务

1.有权监督甲方履行合同约定的各项义务。

2.自觉遵守甲方依法制订的各项规章制度及索票索证制度，服从甲方的监督管理。

3.应按期支付租金并承担各项税费。

4.应爱护并合理使用场地内的各项设施，如需改动应先征得甲方同意，造成损坏的还应承担修复或赔偿责任。

5.将场地转让给第三人或和其他租户交换场地的，应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并不得出租、转让、转借营业执照。

6.应按照甲方的要求提供有关本人或本企业的备案资料。

7.建筑物外立面及建筑物内部非乙方承租场地范围内的广告发布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在上述范围内进行广告宣传。

8.租赁期间，乙方不得改变租赁物的用途。

第九条合同的解除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按照\_\_\_\_\_\_\_\_\_的标准支付违约金：

1.未按照约定的用途使用场地，经甲方第2次书面通知未改正的。

2.进行其他违法活动累计达2次或被新闻媒体曝光造成恶劣影响的。

3.将场地擅自转租、转让、转借给第三人，或和其他租户交换场地的。

4.逾期30日未支付租金或水电、管理等费用的。

5.违反保证金合同的有关约定的。

6.未经甲方同意连续30日未开展经营活动的。

甲方或乙方因自身原因需提前解除合同的，应提前30日书面通知对方，经协商一致后办理解除租赁手续，并按照1000元的标准向对方支付违约金。因甲方自身原因提前解除合同的，除按约定支付违约金外，还应减收相应的租金，并退还保证金及利息。

第十条其他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约定提供场地或用水、用电等设施或条件致使乙方不能正常使用的，应减收相应租金，乙方有权要求甲方继续履行合同或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相应的损失。

2.甲方未按约定投保致使乙方相应的损失无法得到赔偿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3.乙方未按照约定支付租金或水电等费用的，应每日向甲方支付迟延租金或费用3%的违约金。

第十一条免责条款

因不可抗力或其他不可归责于双方的原因，使场地不适于使用或租用时，甲方应减收相应的租金。如果场地无法复原的，本合同自动解除，应退还乙方保证金及利息，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专用设施、场地的维修、保养

1.乙方在租赁期间享有租赁物所属设施的专用权。乙方应负责租赁物内专用设施的维护、保养、年审，并保证在本合同终止时专用设施以可靠运行状态随同租赁物归还甲方。甲方对此有检查监督权。

2.乙方对租赁物附属物负有妥善使用及维护之责任，对各种可能出现的故障和危险应及时消除，以避免一切可能发生的隐患。

3.乙方在租赁期限内应爱护租赁物，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租赁物损坏，乙方应负责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4.在租赁期限内如乙方须对租赁物进行装修、改建，须事先向甲方提交装修、改建设计方案，并经甲方同意，同时须向政府有关部门申报同意。如装修、改建方案可能对公用部分及其它相邻用户影响的，甲方可对该部分方案提出异议，乙方应予以修改。改建、装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5.如乙方的装修、改建方案可能对租赁物主结构造成影响的，则应经甲方及原设计单位书面同意后方能进行。

第十三条租赁场地的交还

租赁期满未能续约或合同因解除等原因提前终止的，乙方应于租赁期满或合同终止后\_\_\_\_\_\_\_\_\_日内将租赁的场地及甲方提供的配套设施以良好、适租的状态交还甲方。乙方拒不交还的，甲方有权采取必要措施予以收回，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十四条不可抗力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克服、不能避免并对一方当事人造成重大影响的客观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火灾和风暴等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动乱、政府行为等。

如因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遇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书面告知另一方，并应在10天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双方认可后协商终止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

第十五条通知

1.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10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应责任。

第十六条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七条合同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_\_\_\_\_\_\_\_\_年，自 \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副本\_\_\_\_\_\_\_\_\_份，送板集行政村留存一份。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人(签)：\_\_\_\_\_\_ 授权代表人(签)：\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

摊位租赁合同（4）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

根据《xxx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权利义务关系， 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将\_\_\_\_\_\_\_\_\_\_\_\_\_市场内\_\_\_\_\_\_\_\_楼\_\_\_\_\_\_\_\_厅\_\_\_\_\_\_摊位出租给乙方，由乙方在市场内从事经营。

第二条c期限为\_\_\_\_\_年。即自二00\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二00\_\_\_\_年\_\_\_\_月\_\_\_\_日止。租凭期满后，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如乙方在发租规定的最后期限届满前\_\_\_\_天内还未办理续租手续，即视为放弃优先承租权，甲方有权将摊位另行发租。

第三条租金、租金的缴纳期限和优惠办法

1、租金每月\_\_\_\_\_\_\_\_\_元，共计\_\_\_\_\_\_\_\_\_元，交纳时间\_\_\_\_\_\_\_\_\_\_\_。

<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